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年10月28日，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中心1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良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九名，董事候选人徐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）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）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（2022年10月修订）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的建议，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徐猛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审议本议案时，徐猛先生向董事会作出了相关说明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）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另行确定会议召开时间，并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在该通知中列明会议日期、时间、地点和将审议的事项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）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

附件：

董事候选人徐猛先生简历

徐猛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1年7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学硕士学位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，正高级工程师。

徐猛先生曾任重庆前卫仪表厂副总工程师兼军品研究所所长，厂长助理兼副总工程师、军品研究所所长，副厂长，常务副厂长；重庆前卫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，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。

徐猛先生现任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中船重工（重庆）西南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。